

中国科学院年报

19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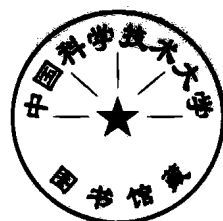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编

中国科学院年报

1989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3k405/58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

1990年5月

一、总 类

目 录

一 总 类

中国科学院工作汇报提纲.....	(1)
周光召院长在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度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8)
孙鸿烈副院长在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度工作会议上的发言.....	(23)
胡启恒副院长在一九八九年度院工作会议开幕式上的讲话.....	(35)
周光召院长在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度工作会议上的总结报告.....	(42)
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几点意见.....	(52)
周光召院长在中国科学院基础研究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57)
周光召院长在中国科学院基础研究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67)
中共中国科学院党组关于贯彻中央、国务院决定、切实做几件群众关心的实事 的决定.....	(73)

二 组 织 机 构

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名单.....	(77)
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院部组织机构.....	(79)
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下属单位组织机构.....	(83)
关于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实行中国科学院与水利部双重领导的通知.....	(105)
关于院遥感联合中心成立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106)
关于院成都和武汉图书馆改名为中国科学院成都和武汉文献情报中心的通知.....	(107)
关于成立我院软件专家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108)
关于院稀土办公室改挂在数理化学局的通知.....	(109)
关于批复成立“中国科学院感光材料检测中心”的通知.....	(109)

关于成立沈阳分院理化测试中心和武汉分院分析测试中心的批复·····	(110)
关于成立院攻关领导小组和院攻关办公室及有关分工事项的通知·····	(111)
关于成立资源生态环境网络研究领导小组的通知·····	(113)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煤转化科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14)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为汽车工业服务领导小组的通知·····	(115)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中关村地区教育与科研示范网络”领导小组的通知·····	(116)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材料科学技术研究领导小组的通知·····	(117)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材料科学技术委员会的通知·····	(118)
中国科学院学科专家委员名单·····	(119)
中国科学院科学出版基金专家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124)
关于成立院“三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26)
关于成立“院外资外贷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27)
关于成立我院干部考察领导小组的通知·····	(128)
关于报送对台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的函·····	(129)
关于我院“对台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外称“中国科学院台湾事务办公室”的通知·····	(130)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海外科技咨询中心”的通知·····	(130)
关于调整人民防空委员会成员的通知·····	(131)
中国科学院监察机构体制和任务职责·····	(132)

三 规 章 条 例

中国科学院开放研究实验室管理办法·····	(137)
中国科学院基础研究若干学科领域特别支持经费暂行管理办法·····	(141)
中国科学院关于开展生物资源国际合作研究考察的暂行规定·····	(143)
中国科学院重大科研工程运行维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	(146)
中国科学院专利工作条例·····	(149)
中国科学院学科专家委员会工作条例·····	(156)
中国科学院大型仪器功能开发项目暂行管理办法·····	(157)
中国科学院青年科学家奖暂行条例·····	(161)

关于中科院青年科学家奖获得者有关奖励待遇问题的说明·····	(164)
中国科学院院长奖学金条例·····	(165)
关于授予外籍学者荣誉称号和聘任客座职务办法的补充通知·····	(168)
关于改变我院出国留学人员借支零用外汇办法的通知·····	(169)
中国科学院因私事出境人员审批试行办法·····	(170)
中国科学院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期满考核试行条例·····	(173)
中国科学院贯彻《关于实行技师聘任制的暂行规定》的实施办法·····	(175)
院机关一般行政职务评聘问题的若干规定·····	(178)
院机关专业技术职务评聘问题的若干规定·····	(180)
关于院机关回聘离退休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的暂行规定·····	(183)
院机关人事调配工作暂行办法·····	(184)
关于实行《中国科学院公费出国留学人员国外管理及回国工作安排暂行条例》 的通知·····	(188)
中国科学院关于审批一九八九年四月一日前出国的留学人员申请延期的几点具 体规定·····	(192)
关于院公费留学人员外语条件的有关规定·····	(194)
关于发送对少数院公费留学人员进行外语面试办法的通知·····	(197)
中国科学院内部审计工作条例·····	(199)
中国科学院监察机关政纪案件调查处理工作暂行规定·····	(203)
中国科学院监察机关政纪案件审理工作暂行规定·····	(206)
中国科学院监察人员守则·····	(208)
关于颁发《中国科学院抗震加固补助经费申请办法(试行)》的通知·····	(209)
附件 1: 中国科学院抗震加固补助经费申请办法(试行)·····	(210)
中国科学院科学出版基金试行条例·····	(212)
中国科学院出版基金专家委员会组织条例·····	(213)
期刊管理暂行规定·····	(214)
《期刊管理暂行规定》行政处罚实施办法·····	(220)
中国科学院思想政治工作彩虹奖励基金会章程·····	(223)
附件: 基金会理事会成员名单·····	(224)

四 工 作 概 况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的报告.....	(227)
关于对山东西北、沿海及临沂地区考察的报告.....	(229)
关于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〇年我院黄金科技研究工作计划的请示.....	(233)
关于呈送地学部“关于解决华北地区缺水问题的建议”的报告.....	(236)
呈送地学部关于加速开发天然气和发展东南核电的两项咨询报告的函.....	(240)
关于生态环境网络研究有关事项的通知.....	(249)
世界数据中心中国国家协调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251)
世界数据中心中国国家协调委员会工作章程.....	(253)
关于启用世界数据中心中国中心 (WDC—D) 及各学科中心印章的通知.....	(254)
中国科学院第三次植物园工作会议纪要.....	(255)
中国科学院农业科研及技术推广工作情况报告.....	(258)
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 中国科学院第三次科技合作工作会议纪要.....	(264)
关于八九年一季度院清理整顿公司工作安排的的通知.....	(272)
关于进一步清理整顿公司工作安排的请示.....	(273)
关于进一步清理整顿公司的通知.....	(276)
关于清理整顿公司工作情况的报告.....	(279)
关于清理整顿驻港澳公司情况的补充报告.....	(283)
关于财政部门对公司出具财务脱钩、挂钩及实有资金审定证明有关事项的 通知.....	(285)
关于公司年检和重新登记注册若干问题的意见.....	(287)
关于批准二十个研究实验室和三个野外试验站对外开放的通知.....	(290)
关于印发第一批开放实验室 (所) 检查评议结果报告的通知.....	(295)
关于第一批开放实验室的主任和学术委员会换届的通知.....	(301)
中国科学院世界银行贷款备选子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工作的具体安排.....	(302)
关于下达院世行贷款项目经费控制数的通知.....	(305)
关于成立山东科技副县长工作团的函.....	(307)
关于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开展一九八九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的通知》	

的具体安排意见的通知.....	(308)
关于我院一九八八年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工作情况的通报.....	(312)
关于清理检查“小金库”的补充通知.....	(316)
关于清理拖欠税款的通知.....	(318)
关于调整外事经费及非贸易外汇财务分工的通知.....	(319)
关于一九八八年劳动工资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321)
关于编报一九八九年科学事业费决算的通知.....	(323)
关于编报综合外汇收支计划和进口计划的通知.....	(325)
附件：地方、部门综合外汇收支计划表指标说明.....	(326)
关于编制一九八九年科技成果计划的通知.....	(331)
关于成立院自然科学奖和院科技进步奖评审委员会的通知.....	(332)
附件：1.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奖评审委员会名单.....	(333)
2. 中国科学院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名单.....	(333)
关于启用“中国科学院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专用章”及有关问题的通知.....	(334)
中国科学院机电设备进口普查工作总结报告.....	(335)
转发国家科委《关于实施一九八九年科技统计年报的通知》的通知.....	(349)
关于我院重大科研工程运行维护一九八九年工作情况和一九九〇年专项运行维 护经费预算的请示.....	(351)
关于中国科学院院网工程建设有关问题的报告.....	(354)
关于下达我院一九八九年固定资产投资（基本建设部分）的计划的计划的通知.....	(356)
关于进一步清理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情况的报告.....	(358)
关于我院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清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361)
关于清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工作情况的报告.....	(363)
关于改变所级国际合作交流项目审批办法的紧急通知.....	(367)
关于执行一九八九年所级国际学术交流计划的通知.....	(369)
关于申请一九九〇年院级国际合作交流项目的通知.....	(370)
关于编制一九九〇年度所级国际合作交流计划的通知.....	(377)
关于对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进行检查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380)
关于工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干部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的通知.....	(383)

关于京区单位接收应届中专以上毕业生的通知.....	(385)
关于党群、行政、后勤等非专业技术管理岗位上的人员评聘专业技术职务有关问题的通知.....	(387)
京区专业技术职务任期满考核交流部署会议纪要.....	(389)
关于升级奖励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392)
贯彻全国省(区、市)党委组织部长会议精神情况汇报.....	(395)
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及所长任职条件研讨会总结摘要.....	(399)
“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教育工作研讨会”会议纪要.....	(406)
关于在全院就沈晓平特大贪污案深入进行遵纪守法教育的通知.....	(408)
关于电子所技术公司“九·一〇”特大盗窃案件的通报.....	(412)
周光召院长对我院治安工作会议的指示.....	(415)
保卫局在院治安工作会议上的工作报告(摘要).....	(417)
关于设立中国科学院科学出版基金的通知.....	(424)
第三届中国科学院出版图书情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426)
关于加强我院房地产管理工作的通知.....	(430)
关于建院四十周年对外宣传工作的通知.....	(432)
中国科学院关于一九九〇年度工作会议情况的报告.....	(434)
关于公布院徽图案的通知.....	(437)
中国科学院工会工作研讨会纪要.....	(438)
关于撤销方励之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称号的请示.....	(441)
关于撤销中纪委驻院纪检组的请示.....	(442)
关于表彰近代物理研究所研制成功兰州重离子加速器的决定.....	(443)
中国科学院关于颁发青年科学家奖的决定.....	(444)
关于公布中国科学院大恒集团光学奖学金获奖名单的通知.....	(446)
中国科学院关于表彰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	(449)

五 国际 合作 与 交流

关于中日沙漠合作研究的报告.....	(455)
中国科学院和苏联科学院关于组织两院科研机构进行直接科学合作和科技合作	

的议定书.....	(457)
中国科学院代表团和苏联科学院代表团会晤备忘录.....	(460)

六 工 作 统 计

全院主要指标发展情况.....	(471)
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自然科学奖授奖项目.....	(473)
中国科学院一九八九年科学技术进步奖授奖项目.....	(479)

七 大 事 记

一月.....	(491)
二月.....	(492)
三月.....	(492)
四月.....	(494)
五月.....	(495)
六月.....	(496)
七月.....	(497)
八月.....	(498)
九月.....	(500)
十月.....	(502)
十一月.....	(505)
十二月.....	(506)

中国科学院工作汇报提纲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在学习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的基础上，按照“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我们回顾、总结了近十年来的工作，并提出了下一阶段工作的设想；近期还将召开全院工作会议，进一步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的决定，根据中央关于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总结交流经验，部署明年的工作。为此，现就科学院的改革情况和今后科研工作等问题，汇报如下：

一、关于科学院的改革

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把战略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对科技界提出了更高更明确的要求。为适应这一要求，科学院从1984年开始，特别是1987年以来，进行了一系列改革。

1. 改革的指导思想与方针。科学院是在党的领导下，经过几代人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建设起来的国家自然科学综合研究中心。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为国家科技发展和经济、国防建设做出过重大贡献。改革的指导思想，是要遵循经济、社会和科学发展规律，进一步发挥这支队伍的整体作用，调动各类人员的积极性，促进科技进步和科技与经济的结合，促使科技人员从国情、院情出发，通过亲身实践，自觉地探索中国科学院改革和发展模式，为国民经济建设和科学技术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围绕科学院根本任务，1987年经中央批准，我们明确了“把主要力量投入到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的主战场，同时组织精干力量从事基础研究和高技术跟踪”的办院方针。按照社会主义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原则，确定了各类研究工作的比例关系，即：三分之二左右的力量直接服务于国民经济与社会的发展，其中包括技术应用研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等综合性的应用研究和社会公益性的研究以及技术开发工作；三分之一左右的力量主要从事基础研究和高技术跟踪。

2. 主战场上的工作。

(1) 根据中国科学院多学科、多兵种的综合优势和长期的学科积累，我们对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中的重大科学技术问题组织联合攻关，努力发挥作为国家科研机构应该起到的作用。几年来，在黄淮海平原中低产地区的综合治理和开发、沙漠化防治、生物资源的综合开发和利用、强激光聚变实验装置、灾情遥感适时监测传输系统、煤的转化、氮氢分离膜、磁性和晶体材料等方面，都取得了重要成果。

(2) 在资源与生态环境方面，多年来，我院围绕水、土地、生物和某些矿产资源以及环境污染问题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积累了丰富的基础资料；在黄土高原、三江平原、青藏高原和西南、新疆、三峡、京津唐、南方红壤丘陵以及长江三角洲等重点区域组织了以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治理环境为目的的综合考察；在不同类型地区建立了50多个观测试验站，为国土开发治理和大农业综合发展做出了示范；对泥石流、滑坡、沙漠化、冰雪、洪水、大火、病虫害、鼠害等自然灾害开展了监测、预报与防治的研究；同时还就我国基本国情分析、黄河治理、华北水资源、海洋开发、草原利用等专题提出了咨询建议。这些工作，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科学依据，受到了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3) 为促进科研成果更快、更好地转化为直接生产力，我们与全国各类企业通过联合开发、组成科研生产联合体、技术转让、接受委托等措施，取得了一定的积极效果。与此同时，为了探索科技为经济服务的新形式，我们从政策上支持并鼓励部分科技人员走出实验室，创办技术开发公司和科技工业园，即以技术为后盾、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形成研究、开发、销售、服务一体化的技术开发公司。到目前为止，全院有6500人在这些公司工作。1988年，这些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已达3.9亿元，上缴国家税收3094万元，创汇751万美元；已有450多项产品被批准为国家级新产品，其中三环公司的钕铁硼磁体、计算所公司的联想汉卡均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3. 基础性研究和高技术跟踪。为发挥科学院作为国家科学院的作用，联合全国科学家，在国际科学前沿上拼搏，对我国科学事业做出积极贡献，我们对基础性研究确定了“开放、流动、联合、面向全国”的方针。为此，1985年以来，在计委、科委等有关部委支持下，通过择优评选，创办了客座研究人员占三分之二的65个开放实验室、研究所和8个观测试验站。几年的实践证明，这一改革措施得到了广大科技人员的拥护，对打破部门所有制，引进竞争机制，提高科研水平，取得了较好效果。近两年，对称准

晶的发现、高临界温度超导研究等工作，达到了国际科学前沿水平；正负电子对撞机、重离子加速器、同步辐射装置相继建成，标志着我国自力更生研制科技装备和科学工程的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1988年全国自然科学奖，我院获奖项目占获奖总数的42%，在一等奖中占70%。

在高技术跟踪方面，我院有60个单位的3000名科技人员参加了“863”计划的98个专题研究工作，绝大多数研究课题按时或提前完成了计划进度要求。其中，基因工程乙肝疫苗、动植物外源基因的导入、机器人示范工程等取得了重要突破或重大阶段性成果。

4. 对发展模式的探索。通过改革，我们在实践中体会到，研究和开发这两类工作，既关系密切，又有许多不同。研究工作的主要目标，是认识自然界各种物质和运动形式的规律，解决社会和经济发展中提出的带有全局性、战略性和基础性的科学问题；而一些应用研究和开发工作的主要目标，是发展经济，并通过市场的需求和反馈来促进科学技术的发展与进步。它们具有不同的性质、特点和价值观，服从于不同的发展规律。因此，必须采取不同的运行机制、评价标准和管理体制，才能进一步推动这两类不同工作的顺利发展。现代世界科学技术的发展表明，对自然奥秘的探索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求，是促使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两大动力。中国科学院不仅要在科学的前沿上探索、拼搏，并且要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过程中推动科学技术的进步与发展。因此，经过一段时间的酝酿和研究，去年初，我们提出了在一个科学院内，根据工作性质不同，实行两种运行机制的基本想法，简称为“一院两制”。“两制”之间，既有区别，又紧密联系，在人才、成果、信息等方面双向交流、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经过前一段的实践表明，“一院两制”的发展模式符合科学院的实际情况，稳定了科技队伍，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性，目前还在不断探索、逐步完善之中。

二、关于今后的科技工作

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在同科技界专家座谈时指出，要充分发挥中国科学院作为国家级科研机构的作用。我们深受鼓舞，更感到责任重大。当前，国家正处在暂时困难时期，我院广大科技工作者有用自己的科技知识报效祖国的强烈愿望和热情，决心紧密团结在党中央的周围，与党同心同德，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多担任务、多做工作。几年来，根据国家的需要以及科学技术的发展趋势，我们对科技队伍作了调整和新的部署，因此更有可能在科学前沿和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军工任务方面，为国家做出更

大贡献。经初步研究，对今后一个时期的科技工作，提出以下设想：

1. 基础研究与高技术跟踪方面，在办好现有基础性研究所和开放实验室的同时，“八五”期间，再建成并办好20个左右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实验室，以及几个大型科学实验基地。在高温超导、核反应和聚变、粒子物理与同步辐射、微重子科学、表面科学、材料科学、催化、分子和细胞生物学、生物工程、全球气候变化等方面做出一批国际公认的高水平工作。在一些重要的新兴领域，如神经科学、非线性科学、生命过程中的化学、光电子学、认知科学与人工智能等方面，迅速进入国际前沿。

为加快科研成果向生产力的转化，并振兴我国的技术科学和工程科学，我们准备在“八五”期间，建设若干个工程研究中心，组织多学科综合性的科技和管理队伍，进一步将研究、中试、开发、生产有机地结合起来。

2. 目前，我们正在积极配合国家计委、科委和有关部门，制订“八五”计划，为承担国家攻关和军工任务作准备。“八五”期间，围绕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在资源、生态环境等方面，将系统开展各种资源（土地、水、生物等）的综合考察与合理利用、国土开发与整治（包括草地、红壤丘陵的开发利用、沙漠化防治、黄土高原水土保持、环境与灾害的遥感监测等）、灾害性气候预报、资源卫星的应用系统等研究工作，并形成一支国情研究队伍，随时接受国务院和有关部门的咨询，努力完成委托任务。

今后一个时期，农业对我国的稳定和发展依然具有特殊的紧迫性。“八五”期间，我院除继续加强黄淮海平原中低产地区的综合开发和治理、作物品种改良等工作以外，还准备在节水、节肥、防治病虫害、鼠害等方面，组织队伍，做出新贡献。

在技术应用研究方面，我们将积极争取承担天然气储量探测评估及开发利用、煤的燃烧与转化、新型材料、海洋工程环境、微电子与光电子技术、通讯网络、计算机系统及软件、科学数据库工程、工业过程控制、激光光谱和激光技术、生物技术以及某些国防军工等重大任务。这些方面，我们已有很好的工作基础，有能力牵头或参与其中的主要工作。

3. 继续加强对全国各类企业的技术转让和合作，促进我国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高技术产业的形成和发展。当前，要组织力量，参加企业技术改造、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产业结构的调整工作。同时，拟在目前我院已建立的技术开发公司中，选择若干经营较好、实力较强、技术力量雄厚的公司，确定有限的发展目标，继续探索科技人员创办

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高技术开发公司的发展道路。

4. 出成果、出人才，是中国科学院的长期基本任务。1954年8月，国务院通过了“中国科学院研究生暂行条例”。1955年9月，科学院在全国招收了首批研究生。1977年，恢复了研究生招生制度，为国家培养和输送了一大批高级专门人才。今后，我院将充分发挥学术和实验条件等方面的优势，立足国内，加强研究生的招生和培养工作，继续为国家培养和输送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

为使青年科技人员健康成长，将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安排青年科技人员到农村试验点、野外台站、扶贫和企业技术开发第一线工作，在进行科研工作的同时，加强思想锻炼。在深入了解国情的基础上，牢固地树立起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党、热爱人民的思想，把他们培养成为能够艰苦奋斗、具有“四有”精神的一代新人。

三、需要请示解决的几个问题

几年的实践表明，经中央批准的科学院办院方针、各项改革和对“一院两制”发展模式的探索，符合我国科技、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符合科学院的实际情况，调动了各类人员的积极性，并逐步得到了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当前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形势下，为使科学院的工作能在有计划、按比例的原则下持续、稳定地发展，请国务院能重申科学院的办院方针不变；同意并支持我们对“一院两制”发展模式的探索和进一步完善各项改革。同时，有几个需要解决的具体问题请示如下：

1. 后继人才问题。社会主义科技事业，急需大批优秀接班人。解决这一问题，我们拟采取以下措施：

(1) 创造一定条件，培养吸引优秀人才。继续贯彻“开放、流动、联合、面向全国”的方针，办好各种研究机构，建立和完善客座制，并根据小平同志提出的关于研究中心的思想，在“八五”、“九五”期间，建设几个全新模式的科学中心和若干工程研究中心，以吸引、培养杰出人才。

(2) 建立吸引人才基金。为吸引在国外学有成就，符合我院发展需要，又有可能成长为学科带头人的优秀人才及时回国服务，拟建立吸引人才基金。希望财政部同意我们在现有250万美元的留学人员经费预算内，对使用方法作适当调整，把其中30%的费用，改为吸引人才的费用，以资助他们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购置必要的急需小型仪器和试剂等。

(3) 根据国家和我院对人才的需求, 我们将保持现有研究生招生规模基本稳定, 并逐步增大博士研究生人数比例。希望对我院各研究所在研究生招生、分配工作和审批博士学位授予点等方面, 与教委直属重点高等学校同等对待。

2. 科研经费问题。最近几年, 由于物价上涨, 而科研物资、用品的涨价幅度比一般物资更大, 从而造成科学事业费实际负增长的局面。最近五年, 我院科学事业费的基数分别是: 1985年为6.3669亿元, 1986年为6.7566亿元, 1987年为6.7135亿元, 1988年为6.9169亿元, 1989年为6.7556亿元, 基本踏步不前。与1985年相比, 五年共增长6%, 平均每年增长1.2%。财政部为支持正负电子对撞机等六项大型科研工程的运行, 1988年另给专项运行费3000万元, 1989年增加到5400万元(后减5%), 解决了很大问题。但是, 面上大多数研究所的经常费用没有增加。同时, 由于工资和公用支出增加, 科研经费(包括直接科研费用和有关支撑条件费用)在科学事业费中所占比例逐年下降。1985年为73%, 1988年下降到51%。研究所普遍反映: 仪器设备无力更新, 订购的图书资料大幅度下降, 一些长远探索性和基础资料积累的课题得不到应有的支持而陷于停顿, 部分有能力的科技人员被国外聘走。特别是从事基础性研究和边远地区的研究所, 面临更大的困难。另一方面, 由于近年分散现象的进一步发展, 使本来有限的资金更趋紧张。当前我们将进一步开源节流, 主动争取多渠道获得经费。同时, 针对目前的分散现象, 为发挥研究所整体作用, 准备进一步加强宏观管理和调控, 更好地发挥有限经费的投资效益。我们决心响应中央的号召, 过几年紧日子。但为了使国家多年来辛苦建立起来的这支集中的科技队伍不致于萎缩, 希望国家在可能的情况下, 尽量多给任务, 同时为帮助解决基础性研究所、边远地区研究所、野外试验台站以及图书资料、标本等基础条件方面的困难, 能使我院的科学事业费在明年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3. 完善开发体制的问题。在实行“一院两制”的过程中, 我院创办了一批技术开发性公司。总的看来, 方向是正确的, 但也存在着许多问题。我们正按中央、国务院的要求, 进行清理整顿。当前突出的矛盾, 是开发这一制缺乏必要的条件保证。希望有关部门帮助解决以下问题:

(1) 为支持开发工作, 希望批准我院可用削减的开发研究经费建立发展基金和投资建立技术开发性公司。对于这部分投资及增值所产生的资产, 由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我院进行管理。我院将在“三定”中设立高技术企业局, 加强管理; 并成立控股集团公司负责经营。

(2) 将我院技术开发性公司的生产纳入国家各行业计划。在生产定点、生产配
额、进出口许可证、原材料供应等方面，与国家计划内企业同等对待。

(3) 为扶植技术开发性公司的发展，希望我院技术开发性公司（含京外地区）在
减免税收、外汇留成等方面，享受北京新技术开发试验区内新技术企业的同等优惠待
遇。减免税金额作为国家扶植基金，由我院受国有资产管理局委托进行管理。

(4) 为发展技术开发性公司，希望在我院增设企业编制。企业编制人数，根据全
院技术开发性公司经营、盈利情况决定，由劳动部下达，与原有事业编制分开。

为鼓励原属事业编制的科技人员向科学院内的企业流动，从事技术开发工作，希望
国家同意，今后对我院技术开发性公司人员，仍按我院目前采用的办法，进行分类管
理。即“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不搞一刀切。

(5) 为鼓励研究所加强横向联系，与全国各类企业结合，推广新技术成果，建议
对研究所预算外收入给予免交预算调节基金的优惠。

(6) 为开拓国际市场，扶植高技术产业的发展，希望1987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的
“中科院已有部分外汇在外投资，同意利用其增值部分进行再投资”的政策，仍继续执
行。

4. 国际科技合作问题。过去十年来，科学院坚持自力更生为主的方针，同时利用
开放条件，与国外科技界成功地进行了许多交流与合作，促进了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
当前，虽然与某些国家的交流和合作受到了较大影响，但经过我们积极主动的工作，最
近已开始有所缓解。只要采取正确的政策和经过不懈的努力，利用中国自然科学界最高
学术团体的地位和特点，我们相信有可能逐步恢复，并有所发展。今后，我们将按照中
央的精神，继续多做工作；同时希望，有关部门在制订外事规定时，考虑科学院是科研
机构，具有学术团体性质的特殊情况，允许根据实际需要，在对外交流、合作以及领导
干部出访次数等方面，与国家行政机构有所区别；有关部门在考虑争取和使用国外援、
贷款问题时，能为我院提供更多的渠道和支持。

[此件已于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四日向李鹏总理等
国务院领导汇报时被原则批准]